

山西省教育厅

晋教人函〔2024〕11号

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4年度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 择优资助经费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现将省人社厅《关于2024年度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晋人社厅函〔2024〕133号）转发你们，并就做好申报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保证申报质量。各高校在组织申报过程中，要严格按照省人社厅文件要求，组织符合条件的人员申报，择优推荐。要有计划、有重点地推荐支持重点人员和项目，确保申报质量，提升高校申报项目和人员的成功率。

二、申报名额分配。根据省人社厅统一安排，今年申报名额分配如下：山西大学、太原理工大学、中北大学每校可申报12人，其他具有博士授予权的高校每校可申报8人，其余高校有符合条件的可申报5人，凡近五年已获得过此项目（含人社部留学人员科技资助项目）资助的暂缓申报。

三、有关工作要求。各高校要认真核实，把好申报人员师德

师风关，并在申报函中对申报项目是否有其他资金安排做出说明，不得重复申报其他资金。各高校要对申报人选项目进行排序，电子版材料（个人申请表及附件 2Excel 汇总表）请于 3 月 15 日上午 12: 00 前发送至邮箱 rsc@sxedc.com，纸质版材料请于 3 月 15 日下午 17: 00 前报送至省教育厅人事处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孙明溪 联系电话：0351-3040164

报送材料地点：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南段 129 号焦煤双创基地 B 座 2111

- 附件：1. 《关于 2024 年度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晋人社厅函〔2024〕133 号）
2. 申报 2024 年度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汇总表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